

宜阳县 2022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宜阳县 2022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项目单位：宜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委托单位：宜阳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河南省博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宜阳县 2022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工作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扎实推进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宜阳县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受宜阳县财政局的委托,河南省博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评价小组,对宜阳县 2022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组根据完善后的方案,经资金核查、现场勘查、实地访谈、社会调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运用绩效原理进行分析汇总,形成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豫政〔2018〕40号)文件要求,到 2020 年,建立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体系,基本实现残疾儿童应救尽救。到 2025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儿童康复服务供给能力显著增强、服务质量和保障水平明显提高,残疾儿童普遍享有基本康复服务,健康成长、全面发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洛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制定了《洛阳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细则》(洛残联办〔2021〕21号),宜阳县按照上级要求于 2022 年继续设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项目的实施,

加快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的实施进度、广度和深度，努力实现残疾儿童人人享有基本康复服务的任务目标。

县残联作为项目单位，负责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负责对残疾儿童监护人或委托人提出的申请进行审核。各定点康复机构根据实际救助的残疾儿童向当地残联申请补助资金；符合补助条件的个人，按照程序向残联申请补助资金。每类残障儿童补助时间均不超过 10 个月。

2022 年，本项目下达预算资金 108.05 万元，年度内实际发放补助资金 108.05 万元，共救助残疾儿童 398 人，人均补助标准 0.27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评价组自 2023 年 10 月承接本项目后，通过前期调研、评价思路定位、方案审核讨论等关键环节，形成本次绩效评价关注重点：**一是**关注补助对象的合理性，是否按照“应补尽补”的标准，优先对特定人群进行补贴；**二是**关注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实现，是否对补助对象进行后续跟踪；**三是**关注项目资金分配的机制、分配标准及支出使用方向；**四是**关注项目康复救助管理制度、补助申请流程等长效机制是否健全。

评价组围绕项目特点和评价重点，以实施效果为导向设计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调研、访谈、问卷调查、专家咨询、文献查阅，对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期间，通过对县残联进行调研访谈，详细了解项目实施细节，选择评价要素并进一步细化核心评价指标；同时获取该项目相关支出明细账等实施环节的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按照项目指标

体系对相关数据信息进行汇总分析，形成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分析

评价认为，2022年宜阳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完成情况良好；年度内上级下达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任务320人，县残联完成救助儿童总数为398人，其中0-6岁儿童为318人，7-14岁儿童78人，14岁以上2人。支出资金共涉及残疾定点服务机构24家，个人2人，项目实施促进了残疾儿童康复训练，使其入学率提升。

本项目执行中存在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建档立卡信息不够完整、监督核查不够有效等问题。

四、经验和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开展多形式宣传，扩大救助群体

县残联通过“爱耳日”“爱眼护眼日”等节日积极引导，营造氛围，大力开展形式多样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政策解读和宣传，对残疾儿童家长加强培训。健全多渠道筹资机制，倡导社会各界关注和支持残疾儿童康复，争取到一批儿童轮椅等社会捐赠。同时在允许条件下积极扩大救助范围，使更多的残疾儿童能够接受康复训练，早日回到正常生活。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前期筛查工作不够充分，预算编制不够科学

一是数量方面：前期筛查不够充分，实际救助数超下达任务数较多；二是补贴的标准方面：根据文件最高补助标准每人每月 1600 元，补贴周期 10 个月进行计算，人均均为 16000 元；而根据 2022 年测算标准平均数为 4500 元/人。

2.补助对象与政策规定有偏差

一是机构方面：2022 年本项目共补助康复机构 24 家，评价小组梳理县残联提供的定点康复机构名单，有 2 家以上康复机构不在公布名单；二是人员方面：扩大救助范围，救助儿童的年龄超出文件要求。

3.残疾儿童档案不够完整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 2022 年度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统计情况表，档案信息包括残疾儿童的姓名、年龄、户籍、监护人电话及姓名、残疾类别、康复机构、康复时间等信息，对于残疾儿童监护人的户口类别、收入状况、残疾儿童的致残原因等信息没有登记，不利于政策目标的实现。

4.项目单位监督核查不够有效

本项目在核查中发现有部分机构救助资金申请方式与文件规定有偏差未按照文件规定申请，可能会导致申请救助资金超过实际金额，导致财政资金浪费。

五、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宜阳县 2022 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 81 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

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得分率 73.33%；“过程”类指标得分率 83.33%；“产出”类指标得分率 84.00%；“效益”类指标得分率 80.00%。

六、有关建议

（一）进行入户摸底调查，完善救助体系

建议项目单位对本地区的残疾人进行一次系统的入户摸底调查，了解残疾人的现状及需求，为残疾儿童家长解决各种困难。同时，为本县残疾人康复救助工作制定合适的发展规划，进一步完善救助体系，推动实现残疾儿童康复“应救尽救”任务目标。

（二）加强监督管理，强化专项资金支出核查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对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监管力度，不定期开展核查，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提升残疾儿童康复效果，同时做好残疾儿童监护人的教育和沟通工作，要在康复训练中多下功夫，行成合力，推进残疾儿童尽快融入正常生活。积极行动，协调更多的社会机构，多举措增加康复服务供给。积极协调各相关职能部门，结合财政支持力度，力争更多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投入，让更多残疾儿童得到康复救助。

（三）完善档案信息，做到精准康复

建议项目单位建立残疾儿童档案信息时，增加户口类别、家庭收入状况、致残原因等相关信息，力求做到残疾儿童能够得到基本康复服务，便于后续精准康复指导。同时也为计生、教育等部门提供相关的信息，做到残疾预防，从儿童早

期干预做起。推进贫困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完善贫困残疾人基本医疗保障措施。